

2021 年度 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
总）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总）2021 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总）2021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

(汇总)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信息化工作和电子政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研究拟订全区大数据发展、智慧城市建设的规划、年度计划、标准规范并组织实施。

(2) 负责统筹协调全区信息化、大数据应用工作，促进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组织“互联网+”技术创新，推进社会经济各领域大数据开发应用服务。参与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智慧城市建设的相关工作。

(3) 负责协调推进全区政务数据开放共享、整合利用，建设运维“大平台、大数据、大系统”，形成覆盖全区、统筹利用、统一接入的数据共享大平台，建立物理分散、逻辑集中、资源共享、政企互联的信息化资源大数据，构建深度应用、上下联动、纵横协管的协同治理大系统；研究拟订全区大数据资源采集、存储、开放、共享、管理等标准规范，编制全区统一的大数据资源目录。

(4) 负责全区大数据基础设施统筹规划、协调建设、运维管理；负责组织全区电子政务内网、外网规划和建设、运维管理；统筹协调全区电子政务服务系统的开发应用。负责区政府投资的城市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和维护管理。

(5) 负责区级电子政务信息系统的建设、维护和技术保障。承担区政府门户网站的建设、运行和维护；承担网上政务公开的技术支持。负责全区各部门电子政务信息系统项目的统筹规划，组织开展项目的技术方案论证，指导项目实施，对项目运行情况开展效能评估。

(6) 承担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平台技术维护工作。

(7) 承担区级网络投诉平台运行维护和技术支持工作。承担“民呼我应”信息化应用平台服务系统等群众诉求平台的建设维护和转办工作的技术支持。

(8) 负责协调大数据安全保障体系建设，统筹协调全区政务大数据云平台系统及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承担安全等级保护、应用协调等相关工作。

(9) 承担全区电子政务骨干网络使用的日常维护工作，并为全区重大会议、活动和应急事务处理及网格化指挥等提供电子信息化技术保障服务。

(10) 推进新技术在电子政务工作中的应用；推进党政机关网上办公，负责业务指导及技术培训；负责全区信息化、大数据领域的对外合作交流，做好大数据技术人才培养、引进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总）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2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总）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本级）
2. 武汉市黄陂区数据资源服务中心
3. 武汉市黄陂区网络运维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总）在职实有人数 16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6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总）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			支		
项	目次	决算数	项	目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59.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316.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0.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5.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59.7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59.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359.72	总计	60	1,359.72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1,359.72	1,359.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6.02	1,316.02					
20137		网信事务	1,316.02	1,316.02					
2013704		信息安全事务	464.28	464.28					
2013750		事业运行	851.74	851.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2	20.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2	20.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2	20.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8	7.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8	7.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8	7.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1	15.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1	15.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2	12.92					
2210202		提租补贴	2.69	2.69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总）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1,359.73	1,359.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6.02	1,316.02					
20137		网信事务	1,316.02	1,316.02					
2013704		信息安全事务	464.28	464.28					
2013750		事业运行	851.74	851.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2	20.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2	20.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2	20.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8	7.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8	7.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8	7.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1	15.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1	15.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2	12.92					
2210202		房租补贴	2.69	2.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总）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59.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16.02	1,316.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22	20.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88	7.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61	15.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59.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59.72	1,359.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359.72	总 计	64	1,359.72	1,359.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1,359.73	1,359.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6.02	1,316.02	
20137	网信事务		1,316.02	1,316.02	
2013704	信息安全事务		464.28	464.28	
2013750	事业运行		851.74	851.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2	20.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2	20.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2	20.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8	7.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8	7.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8	7.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1	15.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1	15.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2	12.92	
2210202	提租补贴		2.69	2.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3.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2.68
30101	基本工资	39.90	30201	办公费	31.86
30102	津贴补贴	9.67	30202	印刷费	18.64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2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1.72	30204	手续费	
30107	绩效工资	100.84	30205	水费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22	30206	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5	30207	邮电费	2.9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8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2.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4.74	30213	维修（护）费	12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498.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0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36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7.37
人员经费合计		223.54	公用经费合计		1,136.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5		1.45			1.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总）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栏次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说明：我单位2021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说明：我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总）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359.72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51.56 万元，增长 47.9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以及业务量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359.7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59.7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359.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59.73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0.00%；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359.72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51.56 万元，增长 47.9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以及业务量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59.7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51.56 万元，增长 47.9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以及业务量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59.7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316.02 元，占 96.7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22 万元，占 14.87%；卫生健康（类）支出 7.88 万元，占 0.58%；住房保障（类）支出 15.61 万元，占 11.48%。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80.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9.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2.99%。其中：基本支出 1,359.73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36.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6.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1.3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以及业务量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0.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5.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59.7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3.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

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136.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总)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总)本级及下属 1 个行政单位、0 个参公事业单位、2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发生因公出国费支出。

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总)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其中：住宿费 0 万元、旅费 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杂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国际交流与合作团组 0 个、0 人次；招商引资与会展团组 0 个、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1.45 万元。主要用于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其中：燃料费 0.8 万元；维修费 0.5 万元；过桥过路费 0.15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2021 年度 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总) 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1 年度 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汇总) 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其中：国际访问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大型活动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外省市交流接待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增加 1.45 万元，增长(下降) 0%，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下降)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1.45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我单位没有安排政府基金相关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类)。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我单位没有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 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 (汇总)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 比 2020 年度增加(减少) 0.00 万元, 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没有发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 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 (汇总)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武汉市黄陂区大数据中心 (汇总) 共有车辆 1 辆, 其中, 副部 (省) 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0 个，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我单位没有项目支出。

(二)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0 个一级项目。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老机房搬迁，助力网站集约化平台运行	<p>一是完成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根据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工作要求，完成区政府网站迁移至市政府集约化平台并正式切换上线。二是完成区政府门户网站改版、新版升级，实现了网站优化融合、平台安全整合、管理统筹规范、服务高效便捷的目标。</p> <p>三是发挥区政府办公室牵头的联席会议作用，形成合力，促进网站信息保障工作高效有序运转。四是对原微信公众号“智慧黄陂”进行改版升级，使其成为我中心的学习、党建和工作平台。</p>	100%
2	专项目标建设	完成专项目标任。	100%
3	健全“民有所呼、我必有应”工作机制，全方位回应和解决群众反映的各类问题。	在“四全”工作的基础上，创新“六个一”工作法，形成本地“民呼我应”工作特色，并得到主流媒体《湖北日报》重磅宣传。今年以来，平台覆盖率、普及率均为 100%，诉求响应率为 100%、办结率为 98.59%、满意率为 99.37%，三率均在全市排名前列。	100%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信息安全事务：反映信息安全事业单位项目支出。

2.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5.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6.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高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 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 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